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塑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8,59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33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国元证券、中信证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8,599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7,0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579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3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94元/股。根据《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2,611.86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859.9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4,739.1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11486780%。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缴款、弃购股份处理及发行中止等环节,主要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11月1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1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于2021年11月18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摇号抽签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3"位数	256
末"4"位数	5127
末"5"位数	08188, 33188, 58188, 83188
末"6"位数	144848, 269848, 394848, 519848, 644848, 769848, 894848, 019848
末"7"位数	0971913, 2971913, 4971913, 6971913, 8971913, 9503939
末"8"位数	72362137, 92362137, 52362137, 32362137, 12362137, 26682067, 76682067
末"9"位数	210277341, 251049540

凡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47,391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华塑股份"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联席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联席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11月17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3,01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4,365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中,有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6个配售对象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个配售对象进行了网下申购,但属于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21年11月15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对象限制名单公告(2021年第6号)》中暂停资格的网下投资者或配售对象,联席主承销商不予配售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剩余3,01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4,338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11,460,600万股。

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价格(元/股)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数量(万股)
1	王顺静	王顺静	3.94	800
2	廖强	廖强	3.94	800
3	成都社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社润成长基金	3.94	800
4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养老稳增1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3.94	800
5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肆号职业年金计划新华养老投资组合	3.94	800
6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叁号)职业年金计划新华养老投资组合	3.94	800
7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拾号职业年金计划新华组合	3.94	800
8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省陆号职业年金计划新华组合	3.94	800
9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柒号职业年金计划新华组合	3.94	800
10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省肆号职业年金计划新华组合	3.94	800
11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壹拾壹号职业年金计划新华组合	3.94	800
12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新华人寿新华养老组合	3.94	800
13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叁号职业年金计划新华组合	3.94	800
14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壹号职业年金计划新华组合	3.94	800
15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拾号职业年金计划新华组合	3.94	800
16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养老通江稳增2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3.94	800
17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94	800
18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柒号职业年金计划新华组合	3.94	800
19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贰号职业年金计划新华组合	3.94	800
20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柒号职业年金计划新华组合	3.94	800
21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养老通海稳进1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3.94	800
22	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肆号职业年金计划新华组合	3.94	800
23	江西昌九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昌九集团有限公司	3.94	800
24	周晓南	周晓南	3.94	800
25	李德敏	李德敏	3.94	800
26	张滔	张滔	3.94	800

暂停资格的网下投资者或配售对象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价格(元/股)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数量(万股)
1	上海孝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孝庸资产-招享股票中性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4	800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配售股数只取计算结果的整数部分,不足一股的零股累积后共计5,677股由联席主承销商配售给A类投资者,按获配数量由高至低排列配售对象(获配股数相同则按网下平台申报时间先后排序),零股以每1股为一个单位依次配售。如无A类投资者,则配售给B类投资者,以此类推。

各类型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情况如下表: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的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配售比例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A类	3, 211, 400	28.02%	19, 314, 220	0.06014268%	50.04%
B类	2, 199, 200	19.19%	6, 443, 656	0.02930000%	16.69%
C类	6, 050, 000	52.79%	12, 841, 124	0.02122500%	33.27%
总计	11, 460, 600	100.00%	38, 599, 000	-	100.00%

注:各加数之和与合计数在尾数上如存在差异是由计算过程中四舍五入造成的。

A类投资者的配售比例不低于B类,B类投资者的配售比例不低于C类,同类投资者的配售比例相同;向A类、B类投资者优先配售的比例分别不低于预先安排的50%、10%。初步配售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原则。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一: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

三、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551-62207156、62207157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2、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10-60838936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力风电"、"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54,348,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102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华泰联合证券")发行人股票简称为"海力风电",股票代码为"301155"。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为60.66元/股,发行数量为54,348,000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271.74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本次发行网下发行数量为3,885.9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发行数量为1,548.9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5,434.8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根据《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406.35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10,870,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798.9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635.9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2024409%,有效申购倍数为4,939.71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1月17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6,263,696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593,155,799.36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95,304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5,781,140.64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7,986,719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697,674,374.54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281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38,365.46

网下投资者未成功缴款的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配售股数(股)	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实际配售股数(股)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琅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琅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琅润资本主基金有限公司	2,281	138,365.46	0	0	2,281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为27,986,719股,其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2,800,677股,约占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的10.0072%;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2,281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其中229股的限售期为6个月,约占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的10.0395%。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2,800,906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072%,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1537%。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97,585股,包销金额为5,919,506.10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比例为0.18%。

2021年11月19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966571
联系邮箱:htlhecm@htsc.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栋20层

发行人: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1年6月11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301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3,050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57.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33.8305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10.95%,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23.6695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调整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调整为2,197.669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91%;网上发行数量为518.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09%。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2,716.1695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2.98元/股,发行人于2021年11月18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炬芯科技"股票518.5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11月2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11月2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1月2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期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5,376,652户,有效申购股数为25,452,370,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037138%。配号总数为50,904,740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50,904,739。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4908.85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716,5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9,260,195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91%,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3.1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901,5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09%,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5.91%。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104426%。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1月19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1年11月22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雅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30.245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365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2,030.2458万股,发行股份占公司发行后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8,120.9818万股。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在《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中披露向参与配售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获配的股票总量、认购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以及持有期限等信息。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01.512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如有)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50.133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78.6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如有),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1年11月25日(T+2日)刊登的《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1月22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网址: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
二、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11月22日(T-1日,周一)14:00-17: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羊马"、"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0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114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01.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00.60万股,为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00.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00元/股。

发行人于2021年11月18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三羊马"股票800.4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1年11月2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11月2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1月2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6,541,113户,有效申购数量为97,882,525,500股,配号总数为195,765,051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95765051。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果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2,229.20109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0.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800.9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0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为0.0183985854%,有效申购倍数为5,435.20048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21年11月19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11月22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308号)。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中披露向参与配售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配售的股票总量、认购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以及持有期限等信息。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25,000,00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00,000,000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250,0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最终配售数量与初始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6,625,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后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125,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如有)将在2021年11月25日(T+2)刊登的《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11月22日(T-1日,周一)14:00-17:00
二、网上路演网址:全景·路演天下(https://rs.p5w.net)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www.zqrb.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